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公司财务总监暨董事长兼总裁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解聘后陆志祥先生将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解聘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在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赵淑文女士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务，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高级管理人员解聘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各方面情况，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解聘陆志祥先生的财务总监职务，解聘后陆志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解聘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陆志祥	财务总监	2025年12月9日	2026年5月23日	解聘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陆志祥先生的离任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在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赵淑文女士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务。

二、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公司财务总监暨董事长兼总裁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分别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解聘财务总监的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